

关于

汇尔杰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

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第二期）

汇尔杰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辅导对象”或“汇尔杰”或“公司”）拟申请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方正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方正承销保荐”）作为辅导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2020年修订）》《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监管规定》等有关规定、以及《汇尔杰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方正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全中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精选层挂牌之辅导协议》相关约定开展辅导工作。现就第二期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如下：

一、辅导工作开展情况

（一）辅导人员

根据方正承销保荐与汇尔杰签订的辅导协议、制定的辅导计划以及第一期辅导进展报告，方正承销保荐原由崔琴、傅胜、李希康、陈诚、彭子惠、黄海早、王文星七位辅导人员组成辅导小组对公司进行辅导，崔琴为辅导工作小组组长。本辅导期内，因原辅导小组成员整体工作变动，均不再承担辅导工作，新增辅导人员王志国、曹方义、史正强、肖蓓、隋宇婷、胡风雷、徐磊、

杜欣，王志国为辅导工作小组组长，新指派人员资格情况如下：

王志国，保荐代表人，律师职业资格，方正承销保荐股权业务发展部总经理。先后参与和主持三夫户外（002780）非公开发行、华通医药（002758）可转债、杭电股份（603618）可转债、明泰铝业（601677）可转债等项目。

联系电话：13521155328；通讯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朝阳门南大街10号兆泰国际中心A座15层；邮政编码：100020；同期担任辅导工作的公司家数：0家。

曹方义，保荐代表人，律师职业资格，注册会计师，方正承销保荐投资银行八部总经理。曾主持和参与杭电股份（603618.SH）可转债、奥佳华（002614.SH）可转债、仙坛股份（002746.SZ）非公开发行、索通发展（603612.SH）非公开发行等再融资项目。

联系电话：18601012417；通讯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朝阳门南大街10号兆泰国际中心A座15层；邮政编码：100020；同期担任辅导工作的公司家数：0家。

史正强，法律职业资格，税务师职业资格，注册会计师（正在注册非执业会员），资产评估师职业资格，方正承销保荐投资银行九部高级经理。曾主持或参与天济草堂（871129）、飞宇竹材（837348）等十余家企业新三板挂牌工作，负责飞宇竹材（837348）等多家挂牌公司的定向增发工作。

联系电话：15084992374；通讯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朝阳门南大街10号兆泰国际中心A座15层；邮政编码：100020；同期担任辅导工作的公司家数：0家。

肖蓓，法律职业资格，税务师职业资格，方正承销保荐投资银行九部高级经理。曾主持或参与新生活（834781）、新大股份（837853）等多家新三板挂牌及定向增发项目。

联系电话：18971017792；通讯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朝阳门南大街10号兆泰国际中心A座15层；邮政编码：100020；同期担任辅导工作的公司家数：0家。

隋宇婷，证券从业一般业务资格，注册会计师，方正承销保荐投资银行八部经理。曾参与仙坛股份（002746.SZ）非公开发行、索通发展（603612.SH）非公开发行等再融资项目。

联系电话：18612301159；通讯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朝阳门南大街10号兆泰国际中心A座15层；邮政编码：100020；同期担任辅导工作的公司家数：0家。

胡风雷，证券从业一般业务资格，注册会计师，方正承销保荐股权业务发展部业务副总裁。

联系电话：18768859637；通讯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朝阳门南大街10号兆泰国际中心A座15层；邮政编码：100020；同期担任辅导工作的公司家数：0家。

徐磊，证券从业一般业务资格，方正承销保荐股权业务发展部业务经理。

联系电话：18600126940；通讯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朝阳门南大街10号兆泰国际中心A座15层；邮政编码：100020；同期担任辅导工作的公司家数：0家。

杜欣，证券从业一般业务资格，美国注册管理会计师，方正承销保荐投资银行八部业务经理。

联系电话：15101635625；通讯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朝阳门南大街10号兆泰国际中心A座15层；邮政编码：100020；同期担任辅导工作的公司家数：0家。

上述辅导人员均未同时担任四家以上拟上市公司的辅导工作，从业资格证明详见附件1。

（二）辅导时间及方式

方正承销保荐于2021年4月9日与汇尔杰签署了辅导协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湖北监管局（以下简称“湖北监管局”）已于2021年5月10日对汇尔杰进行了辅导备案登记，且方正承销保荐原辅导工作小组已于2021年10月15日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政务服务平台公开发行辅导监管系统上传了《关于汇尔杰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全中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精选层挂牌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第一期）》，汇尔杰第二期辅导工作时间为2021年10月1日至本报告出具之日。方正承销保荐辅导工作小组根据国家

有关法律法规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在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协助下依照已制定的辅导计划及实施方案，通过现场尽职调查发现问题、提出整改意见、组织自学、集中授课与考试、召开中介机构协调会等多种辅导方式对汇尔杰的接受辅导人员进行了辅导培训。

（三）辅导的主要内容

本辅导期内，辅导内容主要包括：

1、通过尽职调查，明确公司设立、改制、重组、股权设置、股权转让、增资扩股、资产评估、资本验证等方面的合法性、有效性，明确公司股权结构的清晰性。

2、核查商标、专利、土地、房屋等资产的法律权属，明确公司业务的独立性；协助公司实现独立运营，做到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独立完整，主营业务突出，形成核心竞争力。

3、要求汇尔杰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单独或合并计算持股 5%以上（含 5%）的法人股东代表和自然人股东、实际控制人进行全面的证券法规知识学习。同时，本期进行了第二次辅导集中授课，由原辅导小组组长崔琴主讲，授课主题为《关于北交所政策解读与实务审核重点》。

4、核查汇尔杰销售模式、业务背景、交易内容、结算方式等，对相关经营活动的真实性进行详细核查。

5、针对公司具体情况，与相应政府部门就业务开展的合法

合规性等事项进行沟通。

6、与公司管理层就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上市后的发展规划进行充分沟通，分析本次募投项目与公司主营业务及未来发展方向的关系，对该等项目是否具有良好的发展前景和经济效益进行充分论证。

（四）证券服务机构配合开展辅导工作情况

本辅导期内，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和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参加了现场尽调工作，对发现的相关问题进行了充分的沟通与讨论，提出整改意见及解决方案，两家机构均未能在本阶段辅导中进行辅导集中授课，计划参加下一阶段的集中辅导授课。

二、辅导对象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一）前期辅导工作中发现问题及解决情况

1、上一个辅导期中，公司发行方案尚未通过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因辅导机构及中介机构针对公司的尽职调查仍在进行之中，本期仍未将发行方案提交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将随着尽调工作的进展情况决定提交审议的时间。

2、上一个辅导期中，辅导机构及中介机构与公司就公司的内控制度进行了初步的梳理，本辅导期公司已经建立的相对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公司在下一辅导期中将严格执行并进一步完善相关内控制度。

（二）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1、公司尚未设置独立董事

公司目前未设置独立董事，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1号——独立董事》的相关规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的人数应当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其中应至少包括一名会计专业人士，公司需要在上市之前完成独立董事的聘用。

三、下一阶段的辅导工作安排

下一阶段辅导工作主要围绕以中介机构协调会、组织辅导对象自学、讨论等多种方式的学习、交流和辅导总结工作进行。

1、辅导小组将继续组织辅导对象结合公司实际情况，通过座谈、自学和讨论等多种方式继续开展工作，并会同其他中介机构对公司可能存在的不规范问题按照拟定的整改方案提出整改意见。

2、持续将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规则、证券市场动态、新股发行改革等方面的相关内容分发给辅导对象进行学习了解，引导辅导对象持续关注最新的监管政策和规范运作要求。

3、继续完善现场尽职调查工作，结合公司内部人员访谈、外部客户走访等方式，对公司的公司治理、规范运行、财务及业务模式等方面进行更为深入的梳理。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汇尔杰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辅导工
作进展情况报告(第二期)之辅导机构签章页)

本期辅导人员签名:

王志国

王志国

曹方义

曹方义

史正强

史正强

肖蓓

肖蓓

隋宇婷

隋宇婷

胡风雷

胡风雷

徐磊

徐磊

杜欣

杜欣

傅胜

傅胜

崔琴

崔琴

李希康

李希康

彭子惠

彭子惠

黄海早

黄海早

陈诚

陈诚

王文星

王文星

方正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